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OUGANG CONCORD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業務營運				
營業額	1,480,507	1,787,444	-17.2	
毛利	19,034	133,785	-85.8	
LBITDA (註1)	(187,719)	(52,241)	+259.3	
經調整EBITDA (註2)	4,923	116,923	-95.8	
本年度虧損	(376,985)	(275,774)	+36.7	
每股虧損(基本)(港仙)	(19.61)	(14.34)	+36.7	
註：				
1. LBITDA指扣除財務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				
2. 經調整EBITDA指扣除(i)已確認存貨撥備港幣13,511,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275,000元)；(ii)呆壞賬撥備港幣4,511,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6,830,000元)；(iii)壞賬撇銷港幣4,007,000元(二零一四年：無)；(iv)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港幣93,0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47,000,000元)；(v)商譽之已確認減值損失港幣41,672,000元(二零一四年：無)；(vi)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港幣3,253,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699,000元)；及(vii)外幣匯兌虧損港幣39,19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758,000元)前之LBITDA。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財務狀況				
資產總額	3,006,147	3,610,120	-16.7	
股東權益	1,395,870	1,861,882	-25.0	
每股資產淨值(港幣)	0.726	0.968	-25.0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此末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480,507	1,787,444
銷售成本		<u>(1,461,473)</u>	<u>(1,653,659)</u>
毛利		19,034	133,785
投資及其他收入	5	1,546	3,549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78,683)	(163,561)
分銷及銷售費用		(45,602)	(51,067)
行政費用		(73,803)	(73,592)
研發費用		(47,687)	(58,374)
財務成本	7	<u>(52,767)</u>	<u>(65,379)</u>
除稅前虧損		(377,962)	(274,639)
所得稅抵免(支出)	8	<u>977</u>	<u>(1,135)</u>
本年度虧損	9	<u><u>(376,985)</u></u>	<u><u>(275,774)</u></u>
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		<u><u>(港幣19.61仙)</u></u>	<u><u>(港幣14.34仙)</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u>(376,985)</u>	<u>(275,774)</u>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集團實體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106,709)	(7,208)
物業重估盈餘	21,541	18,762
因一附屬公司稅率變動而對遞延稅項負債之影響	-	4,065
物業重估之遞延稅項負債確認	<u>(3,859)</u>	<u>(3,217)</u>
本年度其他全面(費用)收益(扣除稅項)	<u>(89,027)</u>	<u>12,402</u>
本年度全面費用總額	<u><u>(466,012)</u></u>	<u><u>(263,37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50,727	48,54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357,961	1,659,243
預付租賃款項		159,417	178,000
商譽	13	–	41,672
會籍		738	76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956	345
遞延稅項資產	18	–	1,282
		<u>1,569,799</u>	<u>1,929,850</u>
流動資產			
存貨		239,709	337,432
應收賬款	14	463,061	566,976
應收票據	14	411,547	558,37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03,951	140,005
預付租賃款項		8,191	8,698
銀行結存及現金		209,889	68,789
		<u>1,436,348</u>	<u>1,680,27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334,033	288,55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5	107,933	118,926
應付稅項		18,236	15,788
來自一有關連公司之貸款	16	52,252	–
銀行貸款—於一年內到期	17	866,867	1,293,837
		<u>1,379,321</u>	<u>1,717,101</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57,027</u>	<u>(36,83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626,826</u>	<u>1,893,019</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於一年後到期	17	199,000	—
其他應付款		1,118	1,122
遞延稅項負債	18	30,838	30,015
		<u>230,956</u>	<u>31,137</u>
		<u>1,395,870</u>	<u>1,861,88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	1,191,798	1,191,798
儲備		204,072	670,084
		<u>1,395,870</u>	<u>1,861,882</u>

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乃於香港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控香港」），首控香港之最終控股公司為首鋼總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鋼簾線和銅及黃銅材料加工及貿易業務。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此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其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方便財務報告使用者，本綜合財務報告以港幣（「港幣」）呈列。

2. 編制基準及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綜合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制。除此以外，本綜合財務報告已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編制適用之披露。

於本二零一五年度末期業績初步公告中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告，但數據資料來自該等綜合財務報告。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披露的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告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告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告亦會於適當時候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告提交報告。報告中核數師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任何其在無提出保留意見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項，也沒有任何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的述明。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告所載的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主動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在獨立財務報告中使用權益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豁免應用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財務資產之分類與計量之新規定。隨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財務負債之分類與計量，及終止確認之規定，及於二零一三年包括對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要求。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財務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計量類別，對分類與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

- 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已確認財務資產要求應其後按已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於業務模式內持有並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之會計期末按已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及出售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財務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內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之會計期末按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有為買賣）其後之公平值變動，並一般只在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就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釐訂之財務負債，因其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金額需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因財務負債的信貸風險產生的公平值變動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內。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平值釐訂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內呈列。
- 就財務資產的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實體於每個報告日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信貸虧損的預期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有三種對沖會計法機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規定為合資格以對沖會計處理的各類交易類別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法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成份類別。此外，追溯量化成效測試已取消。增加披露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規定亦已被引入。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呈報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布並建立了一個單一的全面模型，以給予實體計算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同」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乃一個實體應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的金額，並反映實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代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了五步法來確認收入：

- 第1步：確定與一個客戶的合同
- 第2步：確定合同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同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當實體完成(或者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一個實體完成(或者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特性按特定的履約責任轉移至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已加入更詳細的指引以處理特別情況。再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廣泛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將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綜合財務報告不論在呈報金額及披露上皆可能構成重大影響。然而，直至本集團詳細檢討完成前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對該等綜合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經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相關銷售稅項後，本集團於年內售出貨品予外界客戶所實收及應收之款項及租金毛收入。

本集團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貨品銷售		
製造鋼簾線	1,164,609	1,417,930
銅及黃銅材料加工及貿易	<u>314,163</u>	<u>367,835</u>
	1,478,772	1,785,765
租金收入	<u>1,735</u>	<u>1,679</u>
	<u><u>1,480,507</u></u>	<u><u>1,787,444</u></u>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集中於交付產品的種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經營及應呈報分部具體如下：

- i) 鋼簾線分部乃指製造鋼簾線；及
- ii) 銅及黃銅材料分部乃指銅及黃銅材料加工及貿易。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應呈報分部之營業額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鋼簾線 港幣千元	銅及黃銅材料 港幣千元	分部合計 港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外界銷售	1,164,609	314,163	1,478,772
分部間之銷售(附註)	—	18,853	18,853
合計	<u>1,164,609</u>	<u>333,016</u>	<u>1,497,625</u>
分部業績	<u>(213,802)</u>	<u>334</u>	<u>(213,468)</u>

附註： 分部間之銷售根據現行市場價格而進行。

營業額之對賬

	港幣千元
經營分部之營業額總額	1,497,625
租金收入	1,735
分部間銷售之註銷	<u>(18,853)</u>
本集團營業額	<u>1,480,507</u>

除稅前虧損之對賬

	港幣千元
經營分部之虧損總額	(213,468)
物業投資產生的溢利	4,494
未分配金額	
未分配收入	600
未分配外幣匯兌虧損淨額	(45,009)
未分配費用	(71,812)
未分配財務成本	<u>(52,767)</u>
除稅前虧損	<u>(377,962)</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鋼簾線 港幣千元	銅及黃銅材料 港幣千元	分部合計 港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外界銷售	1,417,930	367,835	1,785,765
分部間之銷售(附註)	—	23,853	23,853
合計	<u>1,417,930</u>	<u>391,688</u>	<u>1,809,618</u>
分部業績	<u>(185,445)</u>	<u>49</u>	<u>(185,396)</u>

附註： 分部間之銷售根據現行市場價格而進行。

營業額之對賬

	港幣千元
經營分部之營業額總額	1,809,618
租金收入	1,679
分部間銷售之註銷	<u>(23,853)</u>
本集團營業額	<u>1,787,444</u>

除稅前虧損之對賬

	港幣千元
經營分部之虧損總額	(185,396)
物業投資產生的溢利	2,982
未分配金額	
未分配收入	1,869
未分配外幣匯兌虧損淨額	(1,441)
未分配費用	(27,274)
未分配財務成本	<u>(65,379)</u>
除稅前虧損	<u>(274,639)</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損益，並不包括分配物業投資產生的溢利、若干外幣匯兌收益或虧損、中央行政成本、本公司董事酬金、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及其他收入。此乃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計量。

5. 投資及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投資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u>596</u>	<u>1,807</u>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附註)	<u>729</u>	<u>1,418</u>
銷售廢舊物料	<u>221</u>	<u>324</u>
	<u>950</u>	<u>1,742</u>
	<u>1,546</u>	<u>3,549</u>

附註：政府補貼表示來自地方政府的直接財政資助。該等政府補貼並無附帶特定條件，其金額並於收取時在損益內確認。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外幣匯兌虧損淨額	(39,194)	(1,758)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3,253	1,69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	(93,000)	(147,000)
商譽之已確認減值損失	(41,672)	-
已確認呆壞賬撥備淨額	(4,511)	(16,830)
壞賬撇銷	(4,00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39)	17
其他	<u>587</u>	<u>311</u>
	<u>(178,683)</u>	<u>(163,561)</u>

7.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46,316	61,131
來自一有關連公司貸款之利息支出	2,757	-
交易成本之攤銷	3,694	4,483
	<hr/>	<hr/>
總借貸成本	52,767	65,614
減：撥充資本之金額	-	(235)
	<hr/>	<hr/>
	52,767	65,379
	<hr/> <hr/>	<hr/> <hr/>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源自一般借貸額，並按合資格資產支出的3.93%(二零一五年：無)的年度資本化利率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十月，指定用於建造合資格資產的貸款已全數償還，此後並無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

8. 所得稅(抵免)支出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67	387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772)	(1,139)
遞延稅項	(972)	1,887
	<hr/>	<hr/>
	(977)	1,135
	<hr/> <hr/>	<hr/> <hr/>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付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因此於兩個年度均無香港利得稅之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應繳稅率均為25%。

嘉興東方鋼簾線有限公司(「嘉興東方」)，本公司之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以來獲確認為國家鼓勵的高新技術企業，及該地位有效期為三年。嘉興東方因而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惟須受中國相關稅務機關的年度檢閱。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嘉興東方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外國投資者於中國成立的公司自二零零八年起賺取的溢利，其相關股息將會被徵收10%的預提所得稅。該等股息稅率可能會就適用的稅務協定或安排進一步調低。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倘一香港居民企業持有中國居民企業至少25%的權益，由該中國居民企業向香港居民企業所支付股息的預提稅稅率將進一步調低至5%，否則有關稅率將維持在10%。有關歸屬於此收入之短暫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稅項已按適用稅率於綜合損益表予以撥備。

9.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		
確認為一項費用的存貨成本(包括已確認 存貨撥備約港幣13,511,000元(二零一四年： 港幣5,275,000元))	1,441,577	1,633,44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8,930	148,356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360	1,321
— 非審計服務	591	413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u>8,546</u>	<u>8,663</u>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派發或擬派發之中期或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後亦無任何派發股息的建議。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虧損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376,985)</u>	<u>(275,774)</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u>1,922,900,556</u>	<u>1,922,900,556</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行使本公司未獲行使購股權，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上述購股權會獲行使。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的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動用約港幣1,316,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3,088,000元)用於提升鋼簾線分部的生產設施。除此之外，本集團亦於本年度添置約港幣688,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83,000元)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港幣91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9,000元)之若干設備。出售所得現金款項為港幣775,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46,000元)，並產生港幣139,000元之出售虧損(二零一四年：港幣17,000元之出售收益)。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根據當日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證評估有限公司(「中證」)完成進行之估值為基礎。估值乃參考鄰近同類物業最近的交易，及與上一年度使用的估值方法並無改變。其產生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約港幣3,253,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699,000元)已計入本年度損益。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亦已由中證進行估值。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公平值釐定乃按(i)參考可比較物業最近市場交易的公開市場價格基準；或(ii)若干物業在缺乏可比較銷售的已知市場情況下根據已折舊重置成本基準進行估值。其產生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公平值增加約港幣21,541,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8,762,000元)已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之減值損失：

由於滕州東方鋼簾線有限公司（「滕州東方」）（本公司的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錄得不理想表現的結果，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鋼簾線平均售價未能預期之顯著下跌，因此管理層對滕州東方的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測試。如不可能估計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將釐訂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認為如在下列情況下，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不能釐訂：(i) 資產之使用價值被估計並不接近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ii) 資產在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的情況下不能產生現金流入。就減值測試而言，滕州東方被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當一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被視為已出現減值。可收回金額指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之較高者。

滕州東方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及若干主要假設而釐訂。使用價值計算法乃根據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使用價值計算法所使用的貼現率為10.86%。於該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以零增長率作推算，使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括預期總營業額及毛利率）有關，而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為基準。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93,000,000元的減值損失已於損益內確認，並已參考其減值前賬面值，按比例作出分配。當中(i) 港幣91,770,000元已被分配至廠房及機器；(ii) 港幣382,000元已被分配至傢俬、裝置及設備；(iii) 港幣152,000元已被分配至汽車；及(iv) 港幣696,000元已被分配至在建工程。減值損失已於損益內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呈列。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之減值損失：

滕州東方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及若干主要假設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乃根據經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使用價值計算法所使用的貼現率為10.81%。於該五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以零增長率作推算，使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包括預期總營業額及毛利率）有關，而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為基準。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147,000,000元的減值損失已於損益內確認，並已參考其減值前賬面值，按比例作出分配。當中(i) 港幣145,041,000元已被分配至廠房及機器；(ii) 港幣697,000元已被分配至傢俬、裝置及設備；(iii) 港幣288,000元已被分配至汽車；及(iv) 港幣974,000元已被分配至在建工程。減值損失已於損益內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呈列。

13.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72

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損失 41,67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7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62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被分配至一現金產生單位，當中包括鋼簾線分部中的一間附屬公司—嘉興東方。當一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時，將被視為減值。可收回金額乃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之較高者。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及若干主要假設釐定。價值計算法採用根據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以及10.38% (二零一四年：10.81%) 之貼現率。而現金產生單位於該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會以零增長率作推算。使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估計 (包括預期總營業額、毛利率及其他直接成本) 有關，而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為基準。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鋼簾線行業價格競爭及產能過剩，使鋼簾線平均售價下降並導致嘉興東方錄得未能預期之不理想表現，因此港幣41,672,000元之減值損失已於現金產生單位被確認。該減值損失已對商譽的賬面值全數減值，但並無商譽以外類別的資產被減值。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判定包括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

14.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514,089	616,925
減：呆壞賬撥備	(51,028)	(49,949)
	<u>463,061</u>	<u>566,976</u>
應收票據	411,547	558,370
	<u>874,608</u>	<u>1,125,346</u>

本集團一般授予其貿易客戶30日至90日的信貸賬期。

應收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撥備)於報告期末根據銷售發票日期(與相應營業額確認日期相若)編制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0 – 90日	332,284	379,379
91 – 180日	115,770	158,199
多於180日	15,007	29,398
	<u>463,061</u>	<u>566,976</u>

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根據銷售發票日期編制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0 – 90日	35,534	11,346
91 – 180日	240,893	195,981
多於180日	135,120	351,043
	<u>411,547</u>	<u>558,370</u>

15.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採購發票日期編制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0 – 30日	70,985	55,034
31 – 90日	128,768	89,798
91 – 180日	98,029	128,977
181 – 365日	27,043	10,276
多於1年	9,208	4,465
	<u>334,033</u>	<u>288,550</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賬期為30日。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內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約港幣51,11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70,269,000元)。

16. 來自一有關連公司之貸款

該金額代表來自首控香港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首鋼(香港)財務有限公司的貸款及應付利息。本公司是首控香港的聯營公司。該貸款為無抵押，並以6%之年利率計算利息及於一年內償還。

17. 銀行貸款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其他銀行貸款	1,030,249	1,254,053
減：交易成本	(4,936)	(1,159)
	<u>1,025,313</u>	<u>1,252,894</u>
信託收據貸款	22,649	27,235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票據	17,905	13,708
	<u>1,065,867</u>	<u>1,293,837</u>
已抵押	16,622	22,926
無抵押	<u>1,049,245</u>	<u>1,270,911</u>
	<u>1,065,867</u>	<u>1,293,837</u>

18. 遞延稅項

以下是以財務報告為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1,282)
遞延稅項負債	<u>30,838</u>	<u>30,015</u>
	<u><u>30,838</u></u>	<u><u>28,733</u></u>

1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u>5,000,000</u>	<u>500,000</u>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i)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1,922,901	192,290
因廢除股份面值而由股份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轉撥(附註ii)	<u>-</u>	<u>999,508</u>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並無面值之普通股	<u>1,922,901</u>	<u>1,191,798</u>

附註：

- i. 根據公司條例，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法定股本的概念已不復存在，及本公司股份亦不再有面值。此項轉變對已發行股份的數目或任何股東的相對權利並無影響。
- ii. 按照公司條例附表11第37條的過渡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於股份溢價賬之任何貸方金額將撥歸為本公司股本。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審視

業務模式及策略

我們的使命是要成為在中國鋼簾線及切割鋼絲的頂級製造商之一，能夠持續提供優質鋼簾線及切割鋼絲產品；以及晉身為一個多元化的金屬產品製造商從而發展一個在中國及全球市場具知名度和得到認可的成功的「東方」品牌。我們的最終目標是在審慎和可管理資本結構下保持長期盈利能力，為股東爭取最大的回報，並為業務所在地區的經濟和社會發展作出貢獻，以及為持份者的價值提供可持續性增長。

董事會是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業務模式及訂立本集團之策略、規劃和發展以推動本集團之擴展及新的業務機會。董事會所採取的策略將由董事總經理展開，並按董事會規定之風險承受能力水平以推動員工達致其特定的業務目的及財務目標。執行策略和業務目標的進展情況將會於年內定期在董事會及／或其他管理層會議內審議及調整以應對日益複雜的外部環境，並進一步討論跟進行動。

經營回顧

在本年度回顧，本集團經歷一段艱難的時期。於本年度，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引發工業需求的收縮和商品價格顯著下降。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顯示，中國於本年度錄得6.9%的經濟增長，比去年的7.3%年經濟增長率下降0.4個百分點。由於汽車、房地產開發和進口／出口等行業於本年度的表現落後於整體經濟增長，或是於年內出現負增長，令到子午線輪胎的需求因而疲弱。受子午線輪胎的需求疲弱的影響，鋼簾線分部在本年度錄得銷售量下跌。此外，鋼簾線的售價持續下降，因鋼簾線行業價格競爭與及產能過剩的情況在本年度進一步加劇。由於這些因素，鋼簾線分部在本年度錄得毛利大幅下降及經營虧損增加。

至於銅及黃銅材料分部的營業額與去年相比下降，主要是由於國際銅價在本年度大幅下降。儘管營業額減少，通過持續實施規避風險的銷售和庫存管理策略，此分部在本年度錄得經營溢利上升。

關於本集團之整體表現，於本年度內錄得LBITDA顯著增加及經調整EBITDA大幅下降。此不理想的表現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鋼簾線分部的表現欠佳所致。

鋼簾線

整體表現

於本年度回顧，中國汽車行業增長持續減慢。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資料，於本年度新車輛產量達24.50百萬輛，比去年上升3.3%，但比去年相應的年增長7.3%有所下降。於本年度回顧，乘用車生產量比去年增長5.8%，而商用車生產量較去年錄得跌幅2.7%。商用車產量下跌對子午線輪胎行業更為關鍵，因為商用車對子午線輪胎需求佔子午線輪胎總需求量的大部份。由於這點，子午線輪胎的生產量也於本年度僅錄得些微增長。根據中國橡膠工業協會輪胎分會的資料顯示，於二零一五年子午線輪胎產量共約515.0百萬條，比去年產量共511.0百萬條輕微上升0.8%。

基於上述汽車及子午線輪胎產量增長較慢，此分部因此於本年度錄得鋼簾線銷售量溫和下跌2.5%。然而，歸因於鋼簾線行業持續的產能過剩及中國需求減少，價格壓力於本年度沒有緩解，而令鋼簾線的平均售價較去年大幅下跌14.1%。

鋼簾線的單位銷售成本相比去年亦同樣下降，但無法彌補鋼簾線的平均售價下降14.1%所帶來的營業額減少，因此此分部於本年度的毛利比去年大幅下跌92.6%至港幣9,08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3,028,000元)。

於本年度，由於毛利的顯著下降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於下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分節說明)，此分部錄得LBITDA增加和經調整EBITDA減少。LBITDA較去年增加156.5%至港幣77,352,000元，去年則為港幣30,155,000元。於本年度經調整EBITDA(不包括已確認存貨撥備、呆壞賬撥備淨額、壞賬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及外幣匯兌收益/虧損)報港幣31,367,000元，較去年報港幣139,665,000元大幅下降77.5%。

基於毛利顯著減少及如上所提述之已確認減值損失，此分部於本年度錄得經營虧損港幣213,802,000元，較去年報港幣185,445,000元上升15.3%。

營業額

於本年度，此分部銷售115,564噸鋼簾線，較去年報118,554噸溫和下跌2.5%。在切割鋼絲業務方面，此分部於本年度共銷售302噸半成品及成品，較去年報671噸下降55.0%。此分部的銷售量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銷售量 (噸)	佔鋼簾線 總銷售量 百分比(%)	銷售量 (噸)	佔鋼簾線 總銷售量 百分比(%)	
鋼簾線用於：					
—載重輪胎	80,663	69.8	86,235	72.8	-6.5
—工程輪胎	3,362	2.9	4,186	3.5	-19.7
—轎車輪胎	31,539	27.3	28,133	23.7	+12.1
鋼簾線合計	<u>115,564</u>	<u>100.0</u>	<u>118,554</u>	<u>100.0</u>	-2.5
切割鋼絲：					
—半成品	58		255		-77.3
—成品	244		416		-41.3
切割鋼絲合計	<u>302</u>		<u>671</u>		-55.0
其他鋼絲	<u>405</u>		<u>394</u>		+2.8
總計	<u>116,271</u>		<u>119,619</u>		-2.8

於本年度，載重輪胎用鋼簾線的銷售量與去年相比下跌6.5%，因受到商用車輛子午線輪胎的需求減少的影響。於本年度，載重輪胎用鋼簾線仍然佔鋼簾線銷售中最大的比重，佔全年鋼簾線銷售量69.8%，較去年下跌3.0個百分點。

至於鋼簾線的銷售按地區分佈方面，於本年度鋼簾線出口銷售量比去年報15,300噸顯著上升27.0%至19,438噸，因主要是於本年度我們致力滲透至國際客戶。本年度出口銷售量佔鋼簾線總銷售量為16.8%，比去年佔12.9%，上升3.9個百分點。鋼簾線按地區的銷售量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
	銷售量 (噸)	佔鋼簾線 總銷售量 百分比 (%)	銷售量 (噸)	佔鋼簾線 總銷售量 百分比 (%)	
中國	96,126	83.2	103,254	87.1	-6.9
出口銷售：					
亞洲(中國除外)	11,587	10.0	10,322	8.7	+12.3
北美洲	2,236	1.9	2,348	2.0	-4.8
EMEA(歐洲、中東 和非洲)	4,505	3.9	462	0.4	+875.1
南美洲	1,110	1.0	2,168	1.8	-48.8
出口銷售總額	19,438	16.8	15,300	12.9	+27.0
總計	115,564	100.0	118,554	100.0	-2.5

在售價方面，由於鋼簾線的需求疲弱令中國鋼簾線行業產能過剩局面加劇，因而價格侵蝕於本年度加深。產能過剩局面再加上需求疲弱，於本年內觸發競爭加劇，因此鋼簾線的平均售價相比去年顯著下降14.1%。

由於本年度鋼簾線銷售量及平均售價均下跌，此分部營業額比去年下跌17.9%至港幣1,164,609,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417,930,000元)。

銷售成本

於本年度此分部銷售成本比去年下降10.8%至港幣1,155,525,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94,902,000元)。除了總銷售量比去年減少2.8%外，銷售成本下降亦因原材料價格的下降致令我們兩間生產廠房，嘉興東方和滕州東方的鋼簾線單位生產成本下降。隨著單位生產成本的降低，鋼簾線的單位銷售成本(不包括已確認存貨撥備)相比去年下降約7.8%。

毛利

於本年度此分部毛利比去年顯著下降92.6%至港幣9,08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3,028,000元)。顯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鋼簾線的銷售量下降2.5%及鋼簾線平均售價相比去年大幅下降14.1%，令營業額相比去年減少港幣253,321,000元。

儘管本年度銷售成本比去年下降10.8%，並未足以補償營業額下跌，因此本年度毛利率由去年8.7%大幅下降至0.8%。

投資及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投資及其他收入報港幣765,000元，比去年報港幣1,742,000元下跌56.1%，主要是基於於本年度政府補貼比去年下跌61.6%至港幣545,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418,000元)所致。

呆壞賬撥備淨額及壞賬撇銷

於本年度，已作出呆壞賬撥備港幣4,511,000元及壞賬撇銷港幣4,007,000元(二零一四年：無)，因此，本年度壞賬總額為港幣8,518,000元，對比去年呆壞賬撥備報港幣16,830,000元下跌49.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

於本年度，鋼簾線平均售價有未能預期之顯著下跌(特別於第二季度)，當與去年本集團鋼簾線的平均售價相比，第一季度之平均售價輕微下跌3.5%，但平均售價下跌幅度於第二季度顯著上升至11.7%，導致滕州東方於上半年度產生顯著的毛虧損，因此本集團管理層於中期報告期末對滕州東方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進行減值測試。由於預期本集團於不久將來仍然會面對鋼簾線行業的激烈競爭，而持續妨礙鋼簾線平均售價的反彈，故此於上半年度已對滕州東方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港幣93,000,000元之減值損失。

鑒於下半年度鋼簾線平均售價持續下跌，減值評估亦於報告期末使用在中期報告期間執行的同一方法進行。儘管鋼簾線平均售價於下半年進一步下跌，導致平均售價比去年全年下跌14.1%，滕州東方的鋼簾線在下半年的銷售量比上半年上升了118.7%，有賴於客戶群擴大和產品規格開發的成果。另一方面，由於下半年產量的增加和原材料價格持續下跌，鋼簾線的單位生產成本也有顯著下降。在此基礎上，本集團管理層決定，於報告期末不需要作出進一步減值。但是本年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確認減值損失為港幣93,000,000元，相比去年報港幣147,000,000元下跌36.7%。

基於鋼簾線的平均售價在本年度顯著下降，於本年度本集團亦於鋼簾線分部之投資確認商譽減值損失港幣41,672,000元。商譽之已確認減值損失的進一步細節在以下「財務回顧」一節說明。

分銷及銷售費用

本年度，分銷及銷售費用比去年下跌10.6%至港幣42,476,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7,536,000元)，比此分部銷售量的2.8%下跌幅度為高。

行政費用

本年度行政費用報港幣38,028,000元，比去年報港幣39,919,000元下跌4.7%。

研發費用

於本年度，研發費用報港幣47,687,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8,374,000元)，比去年下跌18.3%。此費用佔此分部本年度營業額的4.1%，比例與去年相同。

銅及黃銅材料

整體表現

於本年度回顧，中國的工業活動放緩及其他主要西方國家的經濟發展仍處於停滯狀態。這樣的經濟表現影響到年內全球對商品包括銅的需求。此分部的銷售量較去年輕微下降1.6%，但毛利率通過實施規避風險的銷售和庫存管理策略進一步改善。此分部因此於本年內實現了經營溢利的增加。於本年度，此分部錄得經營溢利港幣334,000元，相對去年報港幣49,000元，大幅上升581.6%。

營業額

於本年度，此分部銷售7,696噸銅及黃銅材料，比去年報7,823噸輕微下跌1.6%。於中國客戶的銷售維持在相同水平，而於香港及其他國家的客戶銷售比去年則下跌6.1%，因此於中國的銷售量的比例佔總銷量的百分比由去年的70.7%上升至本年度的72.1%。銷售量按地域位置明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銷售量 (噸)	佔總 銷售量 百分比(%)	銷售量 (噸)	佔總 銷售量 百分比(%)	
中國	5,545	72.1	5,532	70.7	+0.2
香港及其他國家	<u>2,151</u>	<u>27.9</u>	<u>2,291</u>	<u>29.3</u>	-6.1
總計	<u><u>7,696</u></u>	<u><u>100.0</u></u>	<u><u>7,823</u></u>	<u><u>100.0</u></u>	-1.6

於本年度銅價顯著下跌，倫敦金屬交易所3個月期銅價格於本年度回顧期間錄得25.3%的跌幅。故此此分部平均售價與去年相比下降13.6%。基於銷售量下跌及平均售價顯著下降，於本年度此分部錄得營業額較去年下降15.0%至港幣333,016,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91,688,000元)。

毛利

儘管營業額比去年下降15.0%，於本年度此分部錄得毛利比去年較為輕微下跌9.4%至港幣8,329,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9,194,000元)，因為此分部自去年以來採取一個規避風險的銷售和庫存管理策略以應對近年下調的銅價。毛利率於本年度報2.5%，比去年的2.3%上升了0.2個百分點。

與重要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銷售予首五大客戶之營業額，約佔本年度總營業額之44.7%(二零一四年：36.5%)，其中銷售予最大客戶的營業額佔本年度本集團總營業額之11.4%(二零一四年：10.1%)。

所有於本年度的首五大客戶為鋼簾線分部的客戶，該等客戶為在中國或全球市場知名的子午線輪胎生產商，並與本集團維持超過五年的業務關係。給予該等首五大客戶的信用賬期為30至90日，與給予本集團其他客戶的信用賬期相近。我們審閱了該等客戶在報告期末的應收賬款情況，並認為不需要計提呆壞賬撥備。

於本年度，對於依賴主要客戶的相關風險上升，因本年度銷售予首五大客戶之營業額佔全年總營業額的百份比從去年36.5%上升至44.7%。該等客戶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或採購模式的任何變化而導致終止與我們的鋼簾線分部的業務，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有重大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重視與這些客戶的長期合作關係；我們將通過交付高質量及持續穩定的產品，並通過不斷的研發活動以保持與這些客戶新產品的開發步伐來減輕該等風險。我們亦將更盡力開發新的客戶和／或發展產品組合予其他客戶，以減少依賴於該等主要客戶。

關於供應商方面，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約佔本年度本集團總採購額38.9%(二零一四年：38.7%)，其中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本集團總採購額9.1%(二零一四年：11.8%)。

五大供應商供應的產品包括用於製造鋼簾線用的鋼絲盤條以及製造銅及黃銅材料分部需要的銅及黃銅材料。本集團與該等供應商維持超過五年的業務關係。我們重視與該等供應商的長期合作關係，彼持續向本集團提供質量穩定的原材料，我們旨在與該等供應商維持持續互信關係。

就董事所知，各董事、其聯繫人士及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數目總額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首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港幣376,985,000元，比去年的港幣275,774,000元上升36.7%。本集團本年度的主要財務指標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變動
經營表現			
營業額	1,480,507	1,787,444	-17.2%
毛利率(%)	1.3	7.5	-6.2pp
LBITDA	(187,719)	(52,241)	+259.3%
LBITDA率(%)	-12.7	-2.9	-9.8pp
經調整EBITDA	4,923	116,923	-95.8%
經調整EBITDA率(%)	0.3	6.5	-6.2pp
本年度虧損	(376,985)	(275,774)	+36.7%
淨虧損率(%)	-25.5	-15.4	-10.1pp
每股虧損(基本)(港仙)	(19.61)	(14.34)	+3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變動
主要財務指標			
資產總額	3,006,147	3,610,120	-16.7%
負債總額	1,610,277	1,748,238	-7.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1,395,870	1,861,882	-25.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57,027	(36,831)	不適用
銀行結存及現金	209,889	68,789	+205.1%
計息貸款總額	1,118,119	1,293,837	-13.6%
計息貸款淨額	908,230	1,225,048	-25.9%
流動比率(倍)	1.04	0.98	不適用
負債比率(%)	65.1	65.8	-0.7pp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LBITDA港幣187,719,000元，比去年的港幣52,241,000元上升259.3%，主要是由於產品平均售價顯著下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及商譽之已確認減值損失所致。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較去年下跌95.8%至港幣4,923,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16,923,000元)，列示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變動(%)
LBITDA	(187,719)	(52,241)	+259.3
調整：			
呆壞賬撥備淨額	4,511	16,830	-73.2
壞賬撇銷	4,007	-	不適用
外幣滙兌虧損淨額	39,194	1,758	+2129.5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3,253)	(1,699)	+9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	93,000	147,000	-36.7
商譽之已確認減值損失	41,672	-	不適用
已確認存貨撥備	13,511	5,275	+156.1
經調整EBITDA	<u>4,923</u>	<u>116,923</u>	-95.8

營業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報港幣1,480,507,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787,444,000元)，比去年下跌17.2%。營業額明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港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百分比(%)	港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百分比(%)	
鋼簾線	1,164,609	78.7	1,417,930	79.3	-17.9
銅及黃銅材料	333,016	22.5	391,688	21.9	-15.0
小計	1,497,625	101.2	1,809,618	101.2	-17.2
扣除自銅及黃銅材料 分部予鋼簾線分部 之銷售	(18,853)	(1.3)	(23,853)	(1.3)	-21.0
物業租賃	1,735	0.1	1,679	0.1	+3.3
總計	<u>1,480,507</u>	<u>100.0</u>	<u>1,787,444</u>	<u>100.0</u>	-17.2

毛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毛利比去年顯著下降85.8%至港幣19,03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33,785,000元)，主要由於鋼簾線分部毛利顯著下降。因此，本集團毛利率比去年下跌6.2個百分點至本年度報1.3%。毛利明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港幣千元	毛利率(%)	港幣千元	毛利率(%)	
鋼簾線	9,084	0.8	123,028	8.7	-92.6
銅及黃銅材料	8,329	2.5	9,194	2.3	-9.4
物業租賃	1,621	93.4	1,563	93.1	+3.7
總計	<u>19,034</u>	1.3	<u>133,785</u>	7.5	-85.8

投資及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投資及其他收入比去年下跌56.4%至港幣1,546,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549,000元)，基於本年度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分別比去年下降67.0%和48.6%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港幣178,683,000元，比去年報港幣163,561,000元上升9.2%。其他收益及虧損明細如下：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變動(%)
外幣匯兌虧損淨額	1	(39,194)	(1,758)	+2129.5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3,253	1,699	+9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 確認減值損失	2	(93,000)	(147,000)	-36.7
商譽之已確認減值損失	3	(41,672)	–	不適用
呆壞賬撥備淨額 及壞賬撇銷		(8,518)	(16,830)	-49.4
其他		448	328	+36.6
總計		<u>(178,683)</u>	<u>(163,561)</u>	+9.2

附註：

-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外幣匯兌虧損比去年大幅上升2129.5%，這是由於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人民幣兌港幣之匯率(「人民幣官方匯率」)於本年度約有5.8%跌幅，而去年人民幣官方匯率跌幅則只為0.3%。基於本年度人民幣官方匯率顯著下跌，令本集團以港幣及美元為單位的銀行貸款錄得大額匯兌虧損金額。
- 此為滕州東方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損失，誠如已在上文「鋼簾線」一節所述。

3. 於本年度，鑒於鋼簾線平均售價大幅下跌，本集團管理層亦為與嘉興東方有關之商譽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進行了減值測試，其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的評估方法一樣。鋼簾線平均售價於本年度(尤其於下半年)顯著加速下跌嚴重侵蝕嘉興東方的毛利，嘉興東方於本年度由盈轉虧。我們將努力通過優化銷售產品組合和實施成本削減措施扭轉嘉興東方的經營業績。然而，展望在中國鋼簾線市場將仍在短期競爭激烈，我們決定於本年度為商譽作出港幣41,672,000元(二零一四年：無)的全額減值。

分銷及銷售費用

本年度分銷及銷售費用報港幣45,602,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1,067,000元)，比去年下跌10.7%，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鋼簾線和銅及黃銅材料分部的銷售量較去年分別下跌2.8%和1.6%所致。

行政費用

本年度行政費用共港幣73,803,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73,592,000元)，比去年輕微上升0.3%。但是由於本集團營業額比去年下跌17.2%，行政費用佔營業額的比例由去年4.1%上升至本年度的5.0%。

研發費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研發費用共港幣47,687,000元，比去年報港幣58,374,000元下跌18.3%，誠如已在上文「鋼簾線」一節所述，這些費用都是鋼簾線分部所產生。

分部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分部錄得虧損港幣213,468,000元，比去年報港幣185,396,000元上升15.1%。本集團業務分部經營業績明細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變動(%)
鋼簾線	(213,802)	(185,445)	+15.3
銅及黃銅材料	<u>334</u>	<u>49</u>	+581.6
總計	<u>(213,468)</u>	<u>(185,396)</u>	+15.1

財務成本

於本年度，財務成本報港幣52,767,000元，比去年報港幣65,379,000元下跌19.3%，主要歸因於本年度計息貸款金額下跌。本年度平均計息貸款報港幣1,205,978,000元，比去年報港幣1,357,905,000元下跌11.2%。

所得稅抵免(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港幣977,000元，相比去年則錄得所得稅支出港幣1,135,000元。本年度所得稅抵免主要是由於對本年度嘉興東方發生的虧損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暫時性差異的部分撥回的結果所致。

除嘉興東方自二零一四年開始已被確認為國家鼓勵的高新技術企業，而因此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並無改變。本公司及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須繳納16.5% (二零一四年：16.5%)的香港利得稅。對於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實施細則」)，除嘉興東方外，該等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所繳納之稅率為25%(二零一四年：25%)。

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細則以及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本集團須為中國之附屬公司向香港之控股公司所支付股息而承擔5%(二零一四年：5%)之預提稅。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撇除呆壞賬撥備前的應收賬款金額為港幣514,089,000元，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616,925,000元下跌16.7%。關於呆壞賬撥備，有若干逾期應收賬款於本年度收回，基於若干在山東省的客戶延遲還款，因此於本年度我們謹慎為呆壞賬進一步撥備港幣4,511,000元，呆壞賬撥備因此由二零一四年年底報港幣49,949,000元上升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港幣51,028,000元。

應收賬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齡分析(扣除呆壞賬撥備後)與二零一四年年底比較如下：

賬齡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0-90日	332,284	71.8	379,379	66.9	-12.4
91-180日	115,770	25.0	158,199	27.9	-26.8
多於180日	15,007	3.2	29,398	5.2	-49.0
總計	<u>463,061</u>	<u>100.0</u>	<u>566,976</u>	<u>100.0</u>	-18.3

應收賬款的整體質素維持穩健並在可控制情況，因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在180日之內的應收賬款佔應收賬款總額的96.8%，相比二零一四年年底的94.8%增加2.0個百分點。

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餘下的呆壞賬撥備港幣51,028,000元，它們主要是源自銷售鋼簾線及切割鋼絲產品(包括半成品和成品)而產生的應收賬款，我們將會繼續盡力追回該等應收款項，包括協商以其他資產代替現金支付，及/或對這些客戶提出法律行動要求還款。

有關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其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止約有53.7%已透過現金或應收票據形式收回，本集團和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首五大客戶的應收賬款於報告日後收回詳情如下：

賬齡	本集團總應收賬款		本集團首五大客戶 的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金額 港幣千元	其後收款 之百分比 (%)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金額 港幣千元	其後收款 之百分比 (%)
0-90日	332,284	43.7	164,859	39.7
91-180日	115,770	78.6	59,326	71.9
多於180日	15,007	82.9	9,419	100.0
總計	<u>463,061</u>	53.7	<u>233,604</u>	50.3

財資政策

本集團的財資政策集中於流動資金管理和監控財務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匯兌風險和交易對手風險。其目的是確保本集團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在財務狀況穩健情況下維持業務的增長。

本集團的剩餘資金一般以短期存款(以港幣、人民幣或美元為單位)存放在香港及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本集團的資金籌措通常包括短期到中期銀行貸款，貸款組合會考慮本集團的資金流動性及利息成本而作出。

股本、資金流動及財政資源

本公司管理其資本架構的目的以確保本集團之業務能繼續保持可持續增長及為股東提供一個長期合理的回報。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總額沒有變動，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總額仍為1,922,900,556股。基於本年度虧損及人民幣兌港幣匯率顯著下跌，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報港幣1,395,870,000元，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1,861,882,000元下跌25.0%。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資產淨值報港幣0.726元，比二零一四年年底報每股港幣0.968元亦下跌25.0%。

現金流

儘管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港幣376,985,000元，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港幣362,421,000元如下：

港幣千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列示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13,321
加：未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反映之經營現金流入(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貼現予銀行及已於本年度內到期之應收票據	236,15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背書予本集團債權人(以作為支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及已於本年度內到期的應收票據	<u>12,945</u>
本年度來自經營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u>362,421</u></u>

至於其他活動的現金流：

1.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投資活動錄得現金流出淨額港幣4,290,000元，其中主要為鋼簾線分部產生的資本開支港幣5,661,000元；及
2. 本集團於本年度於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港幣35,855,000元。若不包括以貼現票據獲得之銀行墊款港幣245,183,000元(其中港幣236,155,000元之票據已在本年度到期償還)，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淨額港幣209,328,000元，主要代表於本年度計息貸款淨額減少。

銀行結存及現金及計息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共港幣209,889,000元，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港幣68,789,000元上升205.1%。本集團之總計息貸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港幣1,118,119,000元，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港幣1,293,837,000元下跌13.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港幣724,518,000元之銀行貸款為浮動利率貸款，而港幣341,349,000元之銀行貸款以年利率2.45%至5.62%計息。來自一有關連公司之貸款以固定年利率6%計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貸款之性質及按合約所定之還款期之到期情況如下：

	港幣千元	估計息 貸款總額 百分比(%)
於二零一六年內到期或即期支付：		
—信託收據貸款	22,649	2.0
—短期銀行貸款	680,249	60.8
—銀行貼現票據墊款	17,905	1.6
—來自一有關連公司之貸款	52,252	4.7
—中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150,000	13.4
	<hr/>	<hr/>
	923,055	82.5
中期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內到期	200,000	17.9
	<hr/>	<hr/>
	1,123,055	100.4
未攤銷之貸款安排費用	(4,936)	(0.4)
	<hr/>	<hr/>
總計	<u>1,118,119</u>	<u>100.0</u>

本集團計劃通過營運產生的現金流和銀行再融資償還在二零一六年到期的計息貸款。

債務及流動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以計息貸款總額減銀行結存及現金除以股東權益計算)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65.8%下跌至65.1%。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04倍，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98倍改善。

外幣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收入來源及採購和付款均主要以人民幣、港幣及美元為單位。本集團的銀行結存及現金因此主要為人民幣、港幣及美元為單位，而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將主要以這些貨幣為單位借貸，以盡量減少因收入來源與計息借貸貨幣單位重大錯配的風險，亦會盡力利用以貸款息率低於人民幣的港幣及美元為單位的貸款。然而，自去年以來預期人民幣匯率貶值，本年度本集團開始增加人民幣貸款的比例，以盡量減少人民幣匯率貶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貸款以港幣和美元為單位的比例從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2.5%下降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1.5%。本集團的銀行結存及現金及計息貸款的貨幣組合如下：

銀行結存及現金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百分比(%)	港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	103,137	49.1	31,402	45.6
港幣	29,354	14.0	4,555	6.6
美元	67,894	32.4	29,480	42.9
其他貨幣	9,504	4.5	3,352	4.9
總計	<u>209,889</u>	<u>100.0</u>	<u>68,789</u>	<u>100.0</u>

計息貸款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計息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百分比(%)	估計息 貸款總額 港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	318,699	28.5	355,861	27.5
港幣	766,779	68.6	861,185	66.6
美元	<u>32,641</u>	<u>2.9</u>	<u>76,791</u>	<u>5.9</u>
總計	<u>1,118,119</u>	<u>100.0</u>	<u>1,293,837</u>	<u>100.0</u>

關於利率風險，儘管大部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去應對利率上升對本集團之業績和現金流量而構成風險之利率掉期，因我們認為利率在至少來年將停留在一個較低的水平。

於本年度回顧，中國中央政府根據有利於貨幣金融體制改革，驟然將人民幣匯率貶值。人民幣匯率貶值對本集團的業績在兌換本集團以港幣及美元為單位的計息貸款時有負面影響，及本集團並沒有訂立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和利率風險。但是，我們將尋求對沖工具以應對不時到期的非人民幣貸款所帶來的外匯或人民幣風險。再者，在需要時，我們亦會不時檢討及調整計息貸款的貨幣組合，以減低於有關計息貸款的滙兌及利率風險。不論任何情況，我們會根據內部監控指引下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計息貸款之貨幣及利率組合及於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以減低滙兌及利率風險。

業務發展計劃及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共港幣2,004,000元，主要是用於提升鋼簾線分部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本集團預計在二零一六年投資不多於約港幣36,803,000元的資本開支，主要是用於鋼簾線分部提升兩間廠房的生產效率。該等資本開支將會通過本集團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籌集。

此外，鋼簾線分部將繼續投入研發費用以發展鋼簾線和切割鋼絲產品的新規格，及開發新客戶，特別是國際客戶。預期在二零一六年產生的研發費用，將與本年度回顧保持在相近的水平，即約佔二零一六年鋼簾線分部總營業額的4%。

本集團僱員、酬金政策及培訓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合共有1,874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按僱員價值、資格及能力，亦以業界當時市場環境而釐訂。彼等之酬金包括酌情發放之花紅，一般會每年予以檢討。在薪金以外，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住院資助計劃及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國家法規定的其他退休計劃或類似定額供款公積金計劃分別為香港及國內僱員提供退休福利。該等計劃引起之供款會在本集團盈利中扣除。本年度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總額約為港幣21,444,000元。

本集團亦分別向國內各部門各級員工及董事及本公司員工提供培訓計劃或課程，用以提升他們在生產營運上的技術和管理，專業技巧和知識。

董事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按照個人表現、本集團之業績及盈利狀況，亦以業界指標及當時市場環境而釐訂。

此外，本公司採納了二零零二計劃。根據二零零二計劃，董事會可根據及按照二零零二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授予合資格人士購股權以認購股份，目的作為他／她對本集團之貢獻作出獎勵或報酬。二零零二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到期。股東已在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終止二零零二計劃及採納二零一二計劃，二零一二計劃與二零零二計劃本著有同一目的。二零一二計劃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得批准根據二零一二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分配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之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二零零二計劃項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其發行條款予以行使。

於本年度回顧，根據二零零二計劃及二零一二計劃，沒有購股權授出、行使和註銷。而根據二零零二計劃，2,000,000股購股權失效。

或然負債及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資產已抵押予本集團的銀行，用以為本集團取得信貸額度：

1. 賬面淨值總計為港幣12,600,000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及
2. 本公司於若干附屬公司中之股本權益。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完成該等股本權益在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解除質押手續。本公司仍在進行該等股本權益於中國的解除質押手續。

有關可能視作出售滕州東方權益及與棗莊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棗莊礦業」)進行之建議戰略合作進展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棗莊礦業訂立無法律約束力補充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據此，雙方同意(其中包括)延長訂立正式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從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三日簽訂之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720日內，即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或訂約雙方協定之其他較後日期)。因為就鋼簾線行業當時的市場情況，棗莊礦業需要更多的時間來完成其內部審批程序及在滕州東方進行盡職調查。除根據補充諒解備忘錄之修訂外，諒解備忘錄的條款和條件維持不變及繼續具十足效力。

於本公告日期，由於在鋼簾線、輪胎和煤炭市場現時紊亂的情況下，本集團與棗莊礦業及其附屬公司並沒有就建議注資或建議戰略合作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棗莊礦業需要更多時間通過其內部審批程序及花時對滕州東方之業務審查。儘管如此，我們會繼續跟進以上的進展情況。

有關諒解備忘錄和補充諒解備忘錄的細節可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業務展望

來年我們將看到由中央領導層頒布關於經濟和結構改革方面更為具體的政策和措施。雖然這些政策長遠將對中國經濟的生產力和競爭力帶來正面的影響，惟在短期內，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放緩將視為常態，目標設定在6.5%和7%之間。我們預期產能過剩行業(包括但不限於子午線輪胎及鋼簾線生產)的整固將逐步浮現。此外，美國貿易署對中國製造的子午線輪胎之出口亦實施懲罰性措施，這方面對於我們的客戶不利。另一方面，這亦令致中國輪胎製造商將生產設施建立或搬遷到中國以外的地方。在歐洲市場，難民情況和整體經濟疲弱情況仍持續。鑒於這些不穩定的貿易和地理及社會難題，集團必須在以下幾個方面作出準備：-

- 維持穩健的經營現金流和顯著降低逾期應收賬款
-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監測本集團所面對的貨幣和利率市場波動並使用金融工具以緩和本集團面臨的任何不適當之風險

- 持續和堅持不懈地降低成本
- 成本會被嚴格控制，但於研發的投資不會吝嗇
- 擴展到尚未開發的海外市場與及信譽良好的國際輪胎製造商
- 定期調整生產組合以滿足我們輪胎客戶的要求，從而按產品規格及客戶以改善我們的盈利能力

通過上述措施和策略，我們有信心克服未來的困難及維持於鋼簾線行業的市場參與領導者之一。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之轉讓。為確保有權出席即將按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於實行及達到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彼並認為一個有效率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是甚為重要的。因此，董事會不時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成效，例如：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之功能。本公司已採納首長寶佳企業管治守則及內部監控指引，並對它們作出更新和修訂，以達至有效率之企業管治常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符合有關法律、條例及規則的改動。

根據董事會之意見，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及首長寶佳企業管治守則，除了偏離以下守則條文外：

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1.1條

於本年度回顧，本公司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1.1條，於二零一五年只舉行三次董事會定期會議，而不是守則規定至少每年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然而，從董事的高出席率可表現出董事均積極參與年內之三次董事會會議。再者，董事均認為在有需要時方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處理當時發生或特定之事宜更有效率，且已採取足夠的措施以確保董事間具有有效的溝通。

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D.1.4條

於本年度回顧，本公司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D.1.4條，根據本公司與Bekaert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及進一步協議由Bekaert委派廖駿先生（「廖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廖先生沒有任何正式委任書，訂明有關其委任為董事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因此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D.1.4條。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A、3.21及3.25條及守則之守則條文A.5.1條

由於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因病離世，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A、3.21及3.25條及守則之守則條文A.5.1條中的要求(i)董事會至少須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iii)審核委員會至少須有三名成員，而其所有成員須為非執行董事；及(iv)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上市規則規定。隨著林耀堅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起生效，董事會已符合上述上市規則及守則條文的要求。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同意本初步公告中所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損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乃與本集團該年度之已審核綜合財務報告所呈列之金額相符。德勤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並不對本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董事會成員及本集團所有同事，特別是於此極其具競爭及挑戰性的業務環境期間的忠誠及勤勉，以及持份者對本集團的持續忍耐及支持。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二零零二計劃」	股東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採納及終止之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二計劃」	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採納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之新購股權計劃
「Bekaert」	NV Bekaert SA，根據比利時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	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聯交所主版上市
「銅及黃銅材料」	銅及黃銅材料加工及貿易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內部監控指引」	本公司自一九九九年採納並於隨後不時修訂之內部管理及監控指引

「嘉興東方」	嘉興東方鋼簾線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首長寶佳企業管治守則」	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不時修訂)
「股份」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股份持有人
「鋼簾線」	製造子午線輪胎用鋼簾線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滕州東方」	滕州東方鋼簾線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百份比

承董事會命
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少峰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李少峰先生(董事長)、楊開宇先生(董事總經理)、蘇凡榮先生(董事常務副總經理)、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鄧國求先生(董事副總經理)、廖駿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裔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耀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末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本公司之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ccentury/>及聯交所之網址<http://www.hkexnews.hk>。二零一五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各股東及於上述網址刊載。